

→ 察者看台

餐饮从业人员 佩戴口罩“入法”很有必要

■叶金福

疫情防控常态化背景下,如何织密织紧餐饮服务业疫情防控和食品安全防护网?3月29日,《河南省餐饮服务从业人员佩戴口罩规定(草案)》提请河南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此次立法紧紧围绕人民群众关心的热点,针对餐饮服务从业人员佩戴口罩这一具体问题,采用“小切口”的立法形式予以规范。

自2020年年初新冠肺炎疫情暴发以来,“口罩”已成为广大民众必备的一个“随身物品”,出门佩戴口罩、上医院佩戴口罩、进入商超佩戴口罩……等等,其目的就是防止人与人、人与物之间的交叉感染,避免导致疫情的传播、扩散和蔓延。可以说,“佩戴口罩”既是一种自我保护之需,更是一种公共安全防护之需。这也是疫情防控常态化大背景下形成的一种全民共识。

尤其对于餐饮行业而言,“佩戴口罩”更是显得尤为重要。众所周知,无论是大酒店,还是小餐馆,都是人员相对聚集的一个公共场所。而对于餐饮从业人员来说,无论是在幕后从事加工、制作、传菜、配送的人员,还是在台前从事餐饮服务的人员,他们整天与食品打交道,几乎与食品“零距离”“零接触”。如果餐饮从业人员没有佩戴口罩就“上岗”,势必会增加疫情传播的风险隐患,既不利于食品卫生,又不利于食品安全,更不利于疫情防控。可见,餐饮从业人员佩戴口罩,既是对食品卫生安全的一种保证,也是对自身防疫安全的一种保护,更是对消费者生命健康安全的一种负责。

此次,河南率先对餐饮从业人员佩戴口罩拟“立法”,这既是一种“防疫之需”,更是一种

“安全之需”。笔者以为,此举十分及时,很有必要。

一方面,餐饮从业人员佩戴口罩“入法”,能倒逼每一位餐饮从业人员养成自觉佩戴口罩的良好习惯,做到佩戴口罩“入脑入心”,防止无约束、无监督而出现“随意性”。另一方面,餐饮从业人员佩戴口罩“入法”,相关执法部门就有规可循,有法可依,对那些公然不佩戴口罩的餐饮从业人员,就能依规依法予以处置。

当然,更为重要的是,餐饮从业人员佩戴口罩“入法”,大大提升了餐饮从业人员的“卫生意识”“安全责任”和“防疫自觉”,让消费者的食品安全和防疫安全更有保障。

期待各地不妨紧随河南之后,尽快尽早地让餐饮从业人员佩戴口罩“入法”提上“议事日程”,甚至是“办事日程”,从而使之成为一种习惯,一种自觉,一种共识。

→ 新闻漫画

为手机“设密”,解锁高质量婚姻

■毕明娜

究竟是什么影响了现代人的婚姻?对此,有记者近段时间采访了多位金牌家事调解员。在他们接触的一个个案例中,沉迷手机成了影响现代人婚姻的危险因素之一,被人们视为婚姻路上的“拦路虎”。

如今,“机不离手”成了越来越多人的生活写照。手机作为办公工具之一,工作中用到自然不必多说,但工作以外,下班之后,回到家还是玩手机,对家庭之事不闻不问、漠不关心,这一行为就像一颗无声的“炸弹”,给婚姻一记重创。

长时间沉迷手机,家庭角色的长期缺位,情感付出的日渐减少,责任感和担当感的淡化,使得家庭氛围紧张窒息,婚姻质量急剧下

降,原本正常的婚姻关系变得岌岌可危。

婚姻关系,可以说是每个人都要面对的必修课题。在婚姻中需要双向付出,深化家庭角色责任,共同营造温馨的家庭氛围。

维系稳固高质量的婚姻关系,是每个已婚人士的责任与担当。就如电视剧《三十而已》中,钟晓芹和陈屿争吵时所说的那样,陈屿说,“结婚就是为了轻松省心,家是避风的港湾”。钟晓芹说,“都想避风,谁当岛啊?”婚姻是避风港没错,但基础是夫妻二人共同营造这个避风的港湾。



刷手机作为一种娱乐方式,偶尔放松本无可厚非,但当它影响到正常生活时,就该适度停止了。快乐只是责任的副产品,脱离责任去追求快乐,最后得到的一定是痛苦。所以,为手机“设密”吧!适时放下手机,承担起自己的家庭责任,解锁高质量婚姻。

→ 有话就说

“信用评级”岂能用来牟利?

■黄齐超



2019年3月,南宁市市场监管局依法对广西某信用评价有限公司进行检查。检查中发现,该公司所依托的“中国信用协会”没有相关资质,并且,这家公司还向616家商户收取费用。最后,南宁市市场监管局对这家信用评级公司作出30万元处罚。该公司先不接受处罚,然后提起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近日,南宁

市铁路运输中级法院对此案下达判决书,支持南宁市市场监管局的处理决定。

没有信用的草头班子搭台也就算了,涉事的信用评级公司还向商家收取费用,这就更可疑了:难道这不是花钱买“信用等级”吗?商家的诚信等级,是消费者选择的一个参考指标,理应客观公正。如果这个“信用等级”被污染了,不具备参考,是误导消费者。再者,花钱买来的“信用等级”,不是商家信用状况的真实呈现,必定扰乱经营秩序。

信用不可买卖,评价不能交易,“信用评级”岂能用来牟利?把信用评级当成一门生意本身就是

不诚信行为,是透支消费者对评价的信任。很显然,一旦“诚信的牌匾”散发了铜臭味,公众必定会对信用评级失去信任;同时,也必定抱怨职能部门没有履行监管之责。从这个角度看,我们对南宁市市场监管局的处罚决定表示坚决支持与赞同。

购买信用评价的商家,看似占了便宜,其实不然。如果职能部门不惩处涉事公司,那么,大多数的商家或将对“花钱买诚信”产生不必要内卷。到了最后,只有售卖“诚信牌匾”的评价公司挣得盆满钵满,其他都是受害人。因此,大家都不能配合乃至放纵非法的“诚信评价”,而要认真辨别,积极举报,与职能部门齐心协力,严查严惩,让非法牟利的“诚信评价”成为过街之鼠。

世相浅见

1.受疫情影响,部分小微企业无法营业,没有利润,却还需要支付房租和员工工资。面对困境,有企业选择“弃车保帅”,导致员工被辞、工资拖欠等劳动(务)纠纷频频发生。近日,广东深圳罗湖法律援助处办理了一起典型的疫情形势下的劳动纠纷案。劳动仲裁调解下,10名员工同意企业分期支付所有欠薪,实现企业与员工双赢。

点评:从法理上来说,欠债还钱是天经地义的,这个时候完全按照法律规定,责令企业“立即还钱”没有丝毫问题。可是,“温柔以待”显得更接地气,更能实现双赢。企业能够慢慢恢复元气,员工也能有个依靠。当然,“允许分期支付员工欠薪”也需要有个规矩:一方面是,要做到“能早发清就早发清”;一方面是,既然是“职工的钱”,企业就不能白使用,应该计算合适的利率,或者以股份的形式进行回报,不少企业给员工股份的做法就不错,激发了员工把企业当家园的热情,激发了共渡难关的激情。

2.近日,江苏镇江某卤菜店主为给菜品提鲜,添加罂粟壳熬卤汁,一个多月非法获利6000元。镇江人民法院以生产销售有毒、有害食品罪判处当事人赵某夫妇及孙某缓刑并处罚金。

点评:事实上,罂粟壳能“提味增香”的说法,并没有可靠的证据,经营者还当警惕此类谣言,明晰提鲜与贩毒之间的界限,切莫为牟利而在法律边缘试探。经营者也需明白,不惜用违法犯罪做法,在汤料之中加入违法制品,迎来的不一定是“回头客”,还有可能得到有关部门的严厉处罚,这种违法行为既害了顾客,也让自己的饭店失去信誉,得不偿失。经营者作为餐饮食品的制造者,莫拿消费者生命安全“下注”,铤而走险终将害人害己。对于消费者来说很难辨识食品中是否“加料”,只能把信任交给经营者和监管者。因此,为保障消费者生命安全,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维护社会公共利益,营造餐饮生态健康发展的环境,还需经营者与监管者共同发力。

3.网红面包、网红书店、网红小镇、网红咖啡厅……如今,“网红”元素在日常生活中随处可见。随着网络直播受到关注,电商业态推陈出新,网红经济驶入发展的快车道。数量众多的粉丝、自带流量的话题、可观的商业价值、日益延伸的产业链……网红经济已成为观察移动互联时代的一扇窗口。

点评:从整治“刷单”“刷好评”黑灰产业链,到明确直播营销活动从业者的年龄限制和行为红线;从通过教育培训规范网红行为,到将直播活动的各主体纳入管理范围……可以说,推动网红经济健康有序发展的努力从未停歇。以雷霆手段治理乱象,以建章立制护航发展,确保网红经济健康发展的制度之网正日益细密。网红经济具有很强的时代感,前景广阔。校准价值航标、提升专业水准、加强行业自律,致力于为消费者带来更好的产品和体验,网红经济才能实现长足发展,创造更大的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

综合新华网、人民网

→ 今日论坛

让濒危剧种有更多机会亮相

■汤华臻

“濒危剧种,值得抢救吗?”今年以来,有“戏曲海洋”之称的山西在“抢救工程”的基础上进一步加码,对每个濒危剧种给予50万元百场演出的资助。系列政策获得不少点赞,也有人不以为然,认为“留不住的,或许就是没有生命力的”。

文化产品的传播自有其规律,不能将之简单归为“优胜劣汰”。中国戏曲源远流长,沉淀着国人千百年的审美意趣,地方戏千姿百态,凝聚着各具特色的地域文化。

要看到,很多剧种之所以在时代更迭中走近濒危,不能都简单归因为没有生命力,而更多是没有“被看见”。现代社会生活节奏加快,互联网时代文化产品琳琅满目,眼球争夺愈演愈烈。多数传统地方戏曲疏离于网络,在新的表达空间“失语”,关注度自然更加寥寥。可与此同时,这些年无论是国风国潮的兴起,还是昆曲京剧的大热,莫不说明“老物件不老”“旧经典不旧”。这就启示我们,社会大众特别是年轻人对传统戏曲很多时候可能是“没见过”“不了解”。多给濒危剧种一些亮相展示的舞台,走出去、唱起来,总会找到“知音”。

于濒危剧种而言,需要讨论的不是“值不值得救”,而是“怎么救”“谁来救”。山西启动濒危戏曲剧种抢救工程,昆山连续四年举办“百戏盛典”等,都不失为有益探索。与此同时,各个剧种本身也要主动求新求变,从剧目创作到剧作推广,用时代的语言和时代对话,用年轻人的方式和年轻人交流。“活”起来,就能活下去。虽然不是每个剧种都一定能发展成“大树”,但帮一把、扶一程,中华艺术的百花园将始终芳香四溢。